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实际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和/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6,620,041.89元（母公司报表，下同），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4,662,004.1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53,021,346.75元，减2020年度现金分红人民币40,000,020.00元，2021年度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244,979,364.45元。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及《公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决议，拟以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实际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333.34 万股，以此计算 2021 年年度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00,025.0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 2021 年度内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1.84%，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最终实际每股分配比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二）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和/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和/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相关审议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